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IFBH Limited(「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6月20日的香港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應先行閱讀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均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提供的資料作出。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除外。本公司目前並無亦不擬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發售股份在美國境外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許可的範圍內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按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能釐定的有關價格、數量及方式將股份市價穩定或維持在該等人士可能釐定的價格，並高於原本可能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以穩定價格經辦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形式全權酌情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5年7月25日)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5年7月25日(星期五))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應注意，獨家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全權酌情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6月30日)上午八時正之前隨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且即時生效。



IFBH Limited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41,666,800 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4,166,800 股股份(包括148,200 股僱員預留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37,5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發售價：每股股份27.80 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股份代號：6603

獨家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獨家整體協調人、獨家全球協調人、獨家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的財務顧問



致投資者的提示：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 www.iffamily.com 可供查閱。倘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閣下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網上粉紅表服務	www.hkeipo.hk	僅限於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的合資格僱員	香港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由於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我們將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印刷本的內容相同。

倘閣下為**中介公司、經紀或代理**，務請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

有關閣下可以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通過**網上粉紅表**服務提出的認購申請必須為最少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須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閣下為合資格僱員，並透過**網上粉紅表**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可參考下表以了解閣下所選股份數目的應付金額。閣下在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時必須全額支付申請時應付的相關最高金額。

IFBH Limited
(每股發售股份27.8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所申請 僱員預留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僱員預留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僱員預留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僱員預留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200	5,616.07	3,000	84,241.09	16,000	449,285.81	100,000	2,808,036.30
400	11,232.15	4,000	112,321.45	18,000	505,446.53	110,000	3,088,839.94
600	16,848.22	5,000	140,401.81	20,000	561,607.25	120,000	3,369,643.55
800	22,464.29	6,000	168,482.17	30,000	842,410.89	130,000	3,650,447.19
1,000	28,080.36	7,000	196,562.53	40,000	1,123,214.52	148,200 ⁽¹⁾	4,161,509.80
1,200	33,696.43	8,000	224,642.90	50,000	1,404,018.16		
1,400	39,312.51	9,000	252,723.28	60,000	1,684,821.78		
1,600	44,928.58	10,000	280,803.64	70,000	1,965,625.41		
1,800	50,544.66	12,000	336,964.36	80,000	2,246,429.05		
2,000	56,160.72	14,000	393,125.08	90,000	2,527,232.66		

- (1) 閣下可申請的僱員預留股份數目上限。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粉紅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粉紅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僱員預留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此等申請可被拒絕。

倘閣下通過網上白表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申請，閣下的認購申請必須為最少2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須為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閣下必須在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全額支付相應的申請時應繳最高款項。

IFBH Limited
(每股發售股份27.80港元)
可供申請認購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所申請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 成功配發 股份時應付 最高金額 ⁽²⁾ 港元
200	5,616.07	5,000	140,401.81	80,000	2,246,429.05	1,200,000	33,696,435.60
400	11,232.15	6,000	168,482.17	90,000	2,527,232.66	1,400,000	39,312,508.20
600	16,848.22	7,000	196,562.53	100,000	2,808,036.30	1,600,000	44,928,580.80
800	22,464.29	8,000	224,642.90	200,000	5,616,072.60	1,800,000	50,544,653.40
1,000	28,080.36	9,000	252,723.28	300,000	8,424,108.90	2,009,200 ⁽¹⁾	56,419,065.34
1,200	33,696.43	10,000	280,803.64	400,000	11,232,145.20		
1,400	39,312.51	20,000	561,607.25	500,000	14,040,181.50		
1,600	44,928.58	30,000	842,410.89	600,000	16,848,217.80		
1,800	50,544.66	40,000	1,123,214.52	700,000	19,656,254.10		
2,000	56,160.72	50,000	1,404,018.16	800,000	22,464,290.40		
3,000	84,241.09	60,000	1,684,821.78	900,000	25,272,326.70		
4,000	112,321.45	70,000	1,965,625.41	1,000,000	28,080,363.00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上限，佔最初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適用於透過網上白表服務申請渠道作出的申請)，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分別付予證監會、聯交所及會財局。

倘閣下透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須根據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指明的金額(根據香港適用法律及規例確定)就閣下的申請預付資金。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任何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申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4,166,800股股份(包括僱員優先發售項下的僱員預留股份，並可按下文所述重新分配)供香港公眾認購；以及
- 國際發售37,500,000股股份(可根據下文所述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依據美國證券法的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發售(包括向香港境內的專業及機構投資者發售)。

於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4,166,800股股份中，148,2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發售股份總數約0.36%)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透過僱員優先發售安排供合資格僱員優先認購。

就全球發售而言，預期超額配股權授予人及本公司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香港公開發售遞交申請之截止日期後30日內隨時行使)，以要求超額配股權授予人出售總額最多為6,250,000股配股權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約15.0%)，以補足國際發售之超額分配(如有)。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分配將須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倘國際發售獲全部認購或超額認購，而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為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a) 15倍或以上但不足50倍；(b) 50倍或以上但不足100倍；及(c) 100倍或以上，則發售股份將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由於此等重新分配，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將增加至12,500,200股發售股份(在(a)的情況下)、16,666,800股發售股份(在(b)的情況下)及20,833,400股發售股份(在(c)的情況下)，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比例分別為約30%、約40%及50%。

定價

除非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當日上午之前另有公佈(詳見下文)，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27.80港元，且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5.3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7.8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每手買賣單位200股股份的總金額為5,616.07港元。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於定價日釐定的發售價可能低於本招股章程所述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但預期不會出現此等情況。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使用網上粉紅表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使用網上白表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	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根據閣下的指示代表閣下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開始及截止時間(其可能與上文所示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不遲於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
中午十二時正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iffamily.com 刊登最終發售價、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
僱員優先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及
僱員預留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不遲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
及僱員優先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
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本公司網站 www.iffamily.com 及
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發公告.....不遲於2025年6月27日
(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
- 於指定的分配結果網站 www.hkeipo.hk/IPOResult
(或者：www.tricor.com.hk/ipo/result)
使用「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查閱..... 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5年7月3日(星期四)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
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852 3691 8488..... 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
至2025年7月4日(星期五)
(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
香港公眾假期)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就全部或部分
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將其存入
中央結算系統 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倘每股最終
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最初支付的每股
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如適用)或
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寄發網上白表
及網上粉紅表電子自動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
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 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交收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按照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潛在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到其權利及權益。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將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網上粉紅表服務	www.hkeipo.hk	僅限於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的合資格僱員	香港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網上白表服務	www.hkeipo.hk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香港時間2025年6月2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E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投資者。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由於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網上粉紅表服務、網上白表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之條件及手續之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之結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之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及指定網站(www.hkeipo.hk)的網上粉紅表服務及網上白表服務(視情況而定)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公佈結果

我們預期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前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www.iffamily.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全球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僱員優先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的結果。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將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所指明的時間及日期按當中所指明的方式通過多種渠道公佈。

倘申請被拒絕、不獲接納或僅獲部分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格低於每股發售股份的最高發售價27.80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全球發售的條件並未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達成，或倘任何申請被撤銷，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視乎申請渠道而定)，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D.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申請股款」。

概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全球發售已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股票前或在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買賣股份，則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25年6月30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5年6月30日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將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以每手2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進行買賣。

股份的股份代號將為6603。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iffamily.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查閱。

承董事會命
IFBH Limited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Pongsakorn Pongsak

香港，2025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 執行董事 Pongsakorn Pongsak 先生、Metaphon Pornanektana 女士及 Vipada Kanchanasorn 女士；(ii) 非執行董事 Tawat Kitkungvan 先生；及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 Thavee Thaveesangsakulthai 先生、Songvilai Jiraphothong 女士、Pathamakorn Buranasin 女士及 Supansa Kusonpattana Piriyaorn 女士。